

贵德县司法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部门职责不宜公开。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2024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
贵德县司法局。

内设机构0个，具体为：无。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86.3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3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0.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6.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2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8.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68.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61
	30			61	
总计	31	1,182.20	总计	62	1,182.20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58. 83	1, 153. 48					5. 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74. 43	874. 43					
20406	司法	874. 43	874. 43					
2040601	行政运行	436. 41	436. 4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 51	17. 51					
2040605	普法宣传	9. 59	9. 59					
2040606	律师管理	191. 33	191. 3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 40	2. 40					
2040610	社区矫正	4. 80	4. 8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2. 39	212. 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96	140. 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 96	140. 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 83	63. 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88	51. 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 25	25. 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 23	86. 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 23	86. 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 69	21. 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 58	5. 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 96	58. 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 86	51. 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 86	51. 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 86	51. 86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	其他支出	5.35						5.35
22999	其他支出	5.35						5.35
2299999	其他支出	5.35						5.35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8.59	817.41	351.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6.33	538.36	347.97			
20406	司法	886.33	538.36	347.97			
2040601	行政运行	436.41	436.4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51		17.51			
2040605	普法宣传	9.59		9.59			
2040606	律师管理	191.33	101.95	89.3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4.30		14.3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0		4.8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2.39		21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96	14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6	140.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83	6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88	51.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5	25.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23	86.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23	86.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9	21.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8	5.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96	58.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6	51.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6	51.8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6	51.86				
229	其他支出	3.21		3.21			
22999	其他支出	3.21		3.21			
2299999	其他支出	3.21		3.2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74.43	874.4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0.96	140.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6.23	86.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86	51.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3.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3.48	1,153.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53.48	总计	64	1,153.48	1,153.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53.48	817.41	336.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74.43	538.36	336.07
20406	司法	874.43	538.36	336.07
2040601	行政运行	436.41	436.4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7.51		17.51
2040605	普法宣传	9.59		9.59
2040606	律师管理	191.33	101.95	89.3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40		2.40
2040610	社区矫正	4.80		4.8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2.39		21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96	14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96	140.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83	6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88	51.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5	25.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23	86.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23	86.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9	21.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8	5.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96	58.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6	51.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6	51.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6	51.8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8.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7.16	30201	办公费	14.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6.5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9.2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25	30205	水费	2.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88	30206	电费	1.8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5	30207	邮电费	3.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7	30208	取暖费	6.5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30211	差旅费	3.8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6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9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3.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9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5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			
人员经费合计		741.75	公用经费合计					75.6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2024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2024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98		31.45	24.00	7.45	0.52	31.98		31.45	24.00	7.45	0.52

注：本表反映的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2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9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7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58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数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75.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6
30201	办公费	14.93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33
30206	电费	1.88
30207	邮电费	3.14
30208	取暖费	6.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6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0
30228	工会经费	8.93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数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5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行次	金额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145.08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44.58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100.50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182.20万元，比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85.98万元，下降6.7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及法律援助彩票公益金项目减少所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158.8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53.48万元，占99.54%；其他收入5.35万元，占0.4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168.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7.41万元，占69.95%；项目支出351.18万元，占30.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1,153.48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61.73万元，下降5.0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53.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71%，比上年减少61.73万元，下降5.0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874.43万元，占75.8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0.96万元，占12.22%；卫生健康支出（类）86.23万元，占7.48%；住房保障支出（类）51.86万元，占4.5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44.83万元，支出决算为1,153.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行政有6人调出、1人退休，事业1人退休。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1）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74.82万元，支出决算为436.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行政有6人调出、1人退休。

（2）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22.38万元，支出决算为17.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民调解专项资金和人民监督员专项资金结余。

（3）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11.00万元，支出决算为9.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南法办发〔2024〕1号《关于贯彻实施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通知》的要求，调剂普法宣传专项资金14061元为行政复议专项资金，实际支出95939元。

（4）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为205.70万元，支出决算为19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事业1人退休，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

问费根据实际招标金额结余0.62万元。

（5）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40万元，支出决算为2.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4.80万元，支出决算为4.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4.12万元，支出决算为21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第二批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及调剂的行政复议专项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5.43万元，支出决算为63.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格按照科目进行支出，资金正常结余。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3.60万元，支出决算为51.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行政有6人调出、1人退休，事业1人退休。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33万元，支出决算为2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行政有6人调出、1人退休，事业1人退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3.35万元，支出决算为2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行政有6人调出、1人退休。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93万元，支出决算为5.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事业1人退休。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56.40万元，支出决算为58.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科目公式做预算及支出，资金正常追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1.57万元，支出决算为51.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行政有6人调出、1人退休，事业1人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17.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41.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75.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1.98万元，支出决算为31.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31.45万元，支出决算为31.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预算0.52万元，支出决算为0.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1.45万元，占98.3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2万元，占1.6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1.4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24万元，购置公务用车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4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52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7批次，接待58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12.69万元，增长65.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支出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12.66万元，增长67.3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购置两辆执法执勤车辆；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02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接待支出，未超出当年预算。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66万元，比上年增加12.06万元，增长18.96%，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办公费、取暖费等增加所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5.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5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贵德县司法局对2024年度11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36.07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局11个县级专项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各项目资金使用合理，有力保障了各项业务职能的实施。

组织对政府法律顾问费项目、普法宣传等专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336.0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贵德县司法局始终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及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立足司法行政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和省州县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司法行政“一个统抓、四大职能”，积极主动作为，认真履职尽责，为把贵德建设成青海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战略思想的样板县、示范县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贵德县司法局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政府法律顾问费”、“普法宣传专项资金”、“社区矫正专项资金”等1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政府法律顾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实际支出1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认真履行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协调抓总职责，规范执行重要

决策、重大事项、重要规划集体讨论研究工作程序，积极开展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审核县政府及部门重要文件39件。认真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制度，及时开展贵德县第六次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工作，废止规范性文件2件，审查拟继续有效（保留）的规范性文件7件，受理行政复议案件26件。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2. 普法宣传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实际支出11万元（普法宣传95939元和行政复议14061元）（根据南法办发〔2024〕1号《关于贯彻实施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通知》的要求，调剂普法宣传专项资金14061元为行政复议专项资金），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在河阴镇邓家村、城关村，河东乡杨家村、西北村，尕让乡扎力毛村等21个村（社区）打造法治文化宣传栏、法治文化长廊等普法宣传阵地，各普法阵地开展法治宣传活动60余场次，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活动80余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5000余份。深入学校、村（社区）社、宗教活动场所等重点领域开展法治宣传活动86场次。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3. 社区矫正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8万元，实际支出4.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严格落实社区矫正日常监管责任，做到监管对象不脱管、不漏管。年初以来，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30名、期满解除矫正对象

13名，期间开展集中教育学习6场次，集中警示教育4场次，开展公益服务活动10场次。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4. 人民调解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实际支出13.13万元（人民调解125442元和行政复议5939元）（根据南法办发〔2024〕1号《关于贯彻实施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通知》的要求，调剂人民调解专项资金5939元为行政复议专项资金），完成年度预算的77.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基层治理中的主渠道作用，组织各级调委会全力开展民间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开展矛盾纠纷排查8055次，调解矛盾纠纷833件，成功率100%，调解协议涉及金额5090万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支出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业务口与财务加强沟通衔接，提前同步支出需求、及时反馈推进问题，切实加快支出进度、提升支出率。

5. 法律援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实际支出2.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法律援助中心以“应援尽援”为目标，受理并指派法律援助案件146件（刑事指定辩护33件，民事代理113件），为当事人解答法律咨询447余人次，代写民事起诉状、答辩状、执行申请书等311份。2024年援助案件录入率达100%。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6.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1.12万元，实际支出100.5万元（根据实际招标金额结余0.62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9.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压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责任，年初以来，“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线上线下解答法律咨询100余次，入村开展法律服务369场次，开展直播普法89场次，入村调解矛盾纠纷27场次，审查村经济合同110份，承办法律援助案件10件，发布普法短视频30条，推送法律知识24条，代写法律文书44份。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7. 人民陪审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实际支出2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主要用于代表人民群众在人民法院参加审判活动，对审判工作进行监督的重要体现。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8. 人民监督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实际支出0.59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人民监督员参加案件监督评议，跟踪回访，执法检查，执法评估；加强外部监督，切实防止和纠正检察机关查办犯罪工作中的执法不公问题。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后期根据文件规定及上级部门要求，该补贴不再由我单位发放，实际支出0.59万元。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

9. 安置帮教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8万元，实际支出2.3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安置帮教衔接管理规定，实现刑释人员衔接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切实落实安置帮教人员的衔接管控和必接必送工作要求，让刑满释放人员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有效帮助刑满释放人员顺利回归社会。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10. 司法行政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3万元，实际支出159.27万元（含第二批司法行政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9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4.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2024年，贵德县司法局始终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及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立足司法行政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和省州县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司法行政“一个统抓、四大职能”，积极主动作为，认真履职尽责，为把贵德建设成青海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战略思想的样板县、示范县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年度资金结转。下一步改进措施：与各司法所加强沟通衔接，提高支出进度。

11. 司法行政转移支付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安

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实际支出3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采购基础业务装备，最大限度的满足基层单位对装备的实际需求，提升了基层办案业务装备水平，保障了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各项业务职能的有效履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2.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法律援助专项资金24000元主要用于，群众法律意识普及，提高公民维权意识；提供无偿法律咨询解答服务，依法无偿代理民事，行政调解、诉讼、仲裁案件，无偿提供刑事辩护案件。				法律援助中心以“应援尽援”为目标，受理并指派法律援助案件146件（刑事指定辩护33件，民事代理113件），为当事人解答法律咨询447余人次，代写民事起诉状、答辩状、执行申请书等311份。2024年援助案件录入率达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业务办公费、业务印刷费等	2.4万元	2.4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法律援助案件约	130件	146件	20	20	
		质量指标	对于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提供无偿法律咨询解答服务，依法无偿代理民事，行政调解、诉讼、仲裁案件，无偿提供刑事辩护案件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法律意识普及，提高公民维权意识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2.54	10	74%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	17	12.54	--	7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人民调解专项资金170000元，主要用于解决民间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平等协商，互谅互让，化解矛盾，建立良好的社会秩序。			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基层治理中的主渠道作用，组织各级调委会全力开展民间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开展矛盾纠纷排查8055次，调解矛盾纠纷833件，成功率100%，调解协议涉及金额5090万元。（2024年人民调解经费实际安排资金17万元，根据南法办发〔2024〕1号《关于贯彻实施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通知》的要求，调剂人民调解专项资金5939元为行政复议专项资金，共计支出131381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补贴	0.2万元	0.2万元	3	3	
			人民调解员培训费	2.1万元	1.96万元	5	5	
			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及乡镇专职调解员工资	12.5万元	10万元	10	8	在今后的工作中，业务口与财务加强沟通衔接，提前同步支出需求、及时反馈推进问题，切实加快支出进度、提升支出率。
			业务办公费	2.2万元	0.39万元	2	1	在今后的工作中，业务口与财务加强沟通衔接，提前同步支出需求、及时反馈推进问题，切实加快支出进度、提升支出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调解员开展业务培训	≥1场次	2场次	10	10	
			召开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工作会议	≥12场次	12场次	10	10	
		质量指标	解决民间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平等协商、互谅互让、化解矛盾，建立良好的社会秩序。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纠纷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	153	159.27	10	104%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	153	159.27	--	10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费137万元，五星级司法所项目6万元，法律援助经费10万元；1. 在全县开展普法宣传活动。2、为所有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和农民工提供及时、高效的法律援助，保障弱势群体平等地享有司法保护权。做到“能援尽援”、“尽援优援”，满足弱势群体的法律援助需求，让困难群众真正享受公平的法律服务，切实感受司法公正，为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维护社会公平正义。3、指导监督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基层法律服务、指导人民陪审员等工作，对全县监外执行的监管工作、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协助管理全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2024年，贵德县司法局始终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及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立足司法行政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 and 省州县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司法行政“一个统抓、四大职能”，积极主动作为，认真履职尽责，为把贵德建设成青海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战略思想的样板县、示范县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2024年司法行政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实际支出含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到位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费	137万元	137万元	5	5	
			法律援助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枫桥式五星级司法所项目	6万元	3.27万元	5	3	与各司法所加强沟通衔接，提高支出进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370	833	5	5	
			开展普法宣传	≥200	341余场次	5	5	
			打造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5	21	5	5	
			打造五星级司法所	≥1	3	5	5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130	146	5	5	
		质量指标	圆满完成2024年司法行政工作目标任务	1	1	5	5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提供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9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装备经费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装备经费30万元，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2024年度，采购基础业务装备，最大限度的满足基层单位对装备的实际需求，提升基层办案业务装备水平，保障了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各项业务职能的有效履行。				结合工作实际，采购基础业务装备，最大限度的满足了基层单位对装备的实际需求。提升了基层办案业务装备水平，保障了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各项业务职能的有效履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装备费	6万元	6万元	10	10	
			执法执勤车2辆	24万元	24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15	≥15	10	10	
			配置执法执勤车	2	2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低于	10%	0	5	5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9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	4.8	4.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社区矫正专项资金48000元，主要用于指导、监督各司法所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管理； 管理好社区矫正人员，确保安全稳定。				严格落实社区矫正日常监管责任，做到监管对象不脱管、不漏管。年初以来，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30名、期满解除矫正对象13名，期间开展集中教育学习6场次，集中警示教育4场次，开展公益服务活动10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业务办公费（纸张，碳粉，横幅，办公用品，业务设备维修维护费等）	1.8万元	1.8万元	6	6	
			社区矫正公益劳动用具	0.2万元	0.2万元	5	5	
			业务档案印刷费	0.4万元	0.4万元	2	2	
			困难社区矫正对象帮扶物资	2.4万元	2.4万元	7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管理目前在册社区矫正人员	30人	47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导、监督各司法所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管理	1	1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理好社区矫正人员，确保安全稳定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	11	9.59	10	8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	11	9.59	—	8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普法宣传专项资金110000元，主要用于提高群众的法治观念，社会领域法规制度和规范健全完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和社会治理成效显著；形成符合我县特点、体现时代特征、各族群众满意的法治社会良好局面。				在河阴镇邓家村、城关村，河东乡杨家村、西北村，尕让乡扎力毛村等21个村（社区）打造法治文化宣传栏、法治文化长廊等普法宣传阵地，各普法阵地开展法治宣传活动60余场次，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活动80余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5000余份。深入学校、村（社区）社、宗教活动场所等重点领域开展法治宣传活动86场次。（2024年普法宣传专项资金实际安排资金11万元，根据南法办发〔2024〕1号《关于贯彻实施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通知》的要求，调剂普法宣传专项资金14061元为行政复议专项资金，支出总计110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明白人培训费	2万元	2万元	5	5	
			普法业务办公费、印刷费（打字复印、业务印刷、办公用品、办公耗材等）	1.8万元	1.8万元	5	5	
			普法宣传及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7.2万元	5.79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200场次	341余场次	20	20	
		质量指标	形成符合我县特点、体现时代特征、各族群众满意的法治社会良好局面。	≥80%	≥8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法治观念，社会领域法规制度和规范健全完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和社会治理成效显著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人民群众对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工作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安置帮教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	2.38	2.3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8	2.38	2.3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安置帮教专项资金23800元主要用于，加强对安置帮教人员的教育和帮扶；帮助刑释解矫人员顺利融入社会；指导各司法所安置帮教工作。				严格按照安置帮教衔接管理规定，实现刑释人员衔接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切实落实安置帮教人员的衔接管控和必接必送工作要求，让刑满释放人员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有效帮助刑满释放人员顺利回归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安置帮教对象帮扶物资购置	2万元	2万元	10	10	
			业务印刷费	0.38万元	0.38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前在册安置帮教对象	238人	257人	10	10	
		质量指标	加强对安置帮教人员的教育和帮扶，帮助刑满解教人员顺利融入社会，指导各司法所安置帮教工作。	≥80%	≥8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刑满解教人员顺利融入社会	≥80%	≥8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安置帮教人员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12	101.12	100.5	10	9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12	101.12	100.5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费县级80万元和州级21.12万元，主要用于选派律师为群众提供现场咨询和法律服务，向群众解答法律问题，提供法律意见；开展法治宣传，参与人民调解工作。				压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责任，年初以来，“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线上线下解答法律咨询100余次，入村开展法律服务369场次次，开展直播普法89场次次，入村调解矛盾纠纷27场次，审查村经济合同110份，承办法律援助案件10件，发布普法短视频30条，推送法律知识24条，代写法律文书44份。（2024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法律顾问费费实际安排资金101.12万元，根据招投标实际支出100.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县行政村（社区）选派顾问律师委托业务费	101.12万元	100.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行政村（社区）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133个	133个	10	10	
		质量指标	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提高法律意识，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	≥90%	≥90%	20	2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新格局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政府法律顾问费100000元，主要用于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确保政府行政决策、管理措施、制定文件等行政行为符合依法行政要求，确保政府行政决策、管理措施、制定文件等行政行为符合依法行政要求。				认真履行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协调抓总职责，规范执行重要决策、重大事项、重要规划集体讨论研究工作程序，积极开展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审核县政府及部门重要文件39件。认真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制度，及时开展贵德县第六次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工作，废止规范性文件2件，审查拟继续有效（保留）的规范性文件7件，受理行政复议案件26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法律顾问费	10万元	10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贵德县政府，确保政府行政决策、管理措施、制定文件等行政行为符合政法行政要求	1	1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政府行政决策、管理措施、制定文件等行政行为符合依法行政要求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确保政府行政决策、管理措施、制定文件等行政行为符合依法行政要求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陪审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人民陪审员专项资金20000元主要用于，代表人民群众在人民法院参加审判活动；对审判工作进行监督的重要体现。				《人民陪审员法》颁布实施以来，通过人民陪审员参与审判，不仅有利于架起人民法院与人民群众沟通的桥梁，形成法官和人民陪审员的优势互补，实现司法专业化判断与群众对公正认知的有机统一。同时，尽可能引入民众参与审判，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让更多的群众直接参与审判活动，促进司法民主与公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民陪审员案件补贴	2万元	2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参与法院审判活动人民陪审员	66人	66人	10	10	
		质量指标	人民陪审员代表人民群众在人民法院参加审判活动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审判工作进行监督的重要体现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监督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贵德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贵德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59	10	59%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0.59	--	5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度人民监督员专项资金10000元主要用于，人民监督员参加案件监督评议，跟踪回访，执法检查，执法评估；加强外部监督，切实防止和纠正检察机关查办犯罪工作中的执法不公问题。				人民监督员专项资金用于确保公正司法，完善社会监督机制，接受人民监督员的监督，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参与案件听证、检察开放日等活动案件补助。（后期根据文件规定及上级部门要求，该补贴不再由我单位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民监督员案件补助	1万元	0.59万元	10	6	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人民监督员参加案件监督评议补助	3人	3人	20	20	
		质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参见案件监督评议、跟踪回访、执法检查、执法评估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	1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外部监督，切实防止和纠正检察机关查办犯罪工作中的执法不公问题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结余分配：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